

今 日 緬 甸

凌 治 彬 著



目次

一	概況.....	1
二	困苦的人民.....	7
三	誰是真正的主人.....	10
四	從亡國到「獨立」.....	16
五	政黨和人物.....	22
六	鬭爭的新階段.....	30

今日緬甸

一 概況

我們祇要打開地圖一看，就知道緬甸是東南亞洲一個背山面海的國家，它的東邊是泰國和越南，北方和東北方是我國的西藏、西康和雲南，西邊是印度和東巴基斯坦，南面則是孟加拉灣，面積有六十萬四千七百平方公里，差不多等於英國和法國加起來那末大。

緬甸雖然從一九四八年一月四日起正式「獨立」，成為不列顛自治領以外的「自由」國家，事實上，英國工黨政府，從來就未曾想到和願意放鬆對這一片廣大而富饒的殖民地的控制。英帝國主義參謀本部在戰後曾擬訂了一個祕密計劃，在這個計劃中，緬甸被指定要在「印度洋戰略上大三角地帶」擔任一個重要的角色，這個三角地帶的一邊是南非聯邦以及英國在非洲的殖民地和附屬國——蘇丹、埃及、

阿剌伯半島、整個中東，直到印度爲止，另外一邊即東邊，則包括緬甸、泰國、馬來亞、印尼以及澳洲。在一九四六年六月，那時緬甸獨立運動非常高漲，緬甸人民要求英國退出緬甸，代表保守黨極右派和軍部的喉舌「每日郵報」在論及緬甸事件的時候就曾經強調「印度洋三角地帶」和它所包括的各國對英國之極端重要，他說：

「每一個基地和其他的基地都是互相依存，休戚相關的，如果失去一個基地，全部體系就要陷於危險。」

就因爲這個緣故，所以過去英國和日本，今天英帝和美帝，都企圖用各種方法來控制緬甸，夢想把緬甸變成「東南亞反共基地」。

緬甸的交通相當方便，全國有三千三百十五公里的鐵路，以首都仰光爲起點的有三條鐵路幹線，一條向北至曼德勒（瓦城）、臘戍和密芝那，一條通南方毛淡棉，一條向東北走，一直通到油田附近的普羅姆，另外還有一千一百公里的泥路，六千公里的鋪裝公路，水運也很發達，尤其是伊洛瓦底江，航行的便捷可以說等於我國的長江。海運和航空也很發達，仰光、阿恰布、毛淡棉和巴森是緬甸的四大港口。

緬甸是一個多民族的國家，在一千七百萬人口之中，一共有十一個民族（此外還有九個少數之少數的民族）。他們的名稱和人口大約如下：

（1）緬甸族約有一千二百餘萬人，據說這一族來自我國西藏東部的高原。他們和我們一樣，都是屬於蒙古種。

（2）喀倫族人口約有一百三十六萬人，他們大半是農民，現在散居在下緬甸的丹那沙令、庇古、伊洛瓦底江三角洲一帶，他們和緬甸人無論在面貌、語言以及生活習慣上都沒有什麼大分別。

（3）撣族人口大約也不過一百萬，他們居住在緬甸的東北部和我國、越南、泰國交界的所謂撣邦。撣邦共有三十二個邦，每個邦都由小皇帝般的土司統治着，緬甸現任總統蘇泰瑞就是良瑞土邦的土司，撣邦中最大的一邦叫做景棟，現在撣邦各土司在英帝指使之下，正在向德欽努政府（緬甸現政府）要求「獨立」。

（4）喀欽族是緬甸第四個大民族，人口約四十萬人，他們居住在我國雲南及緬、印邊境至八莫以北一帶的山地，這些喀欽人（又叫山頭人）文化落後，

但勇敢善戰，過去他們之中有不少人充當英國的警察和兵士，成爲英帝國主義統治緬甸的有力工具。在現在則是德欽努政府壓迫人民的爪牙。

此外尚有散居在緬甸西部即阿拉甘到巴森一帶的三十餘萬清人和其他少數民族如蒙族、崩弄族、卡瓦族、摩些族、那加族等等。

總而言之，緬甸各民族，就他們分佈的情形來說，就像一個馬蹄形，在東北部的是撣族和喀欽族，居住在西北部的是清族，而緬甸族自己則居於中部。

緬甸又是一個物產和資源非常豐饒的國家。首先是米，緬甸——這個被稱爲「亞洲的飯碗」的國家——主要的產米地是在伊洛瓦底江中部和下游一帶雨量豐沛的庇古、丹那沙令等地，在一八五二年全緬的種稻面積不過六十萬英畝，後來英國人見到做米的賣買利潤很大，於是就極力提倡種稻，至一九三八年全緬稻田面積達一千二百五十餘萬畝，那一年產米八千一百七十萬公擔，佔世界產額之第四位。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前，緬甸米每年輸出達三百五十萬噸，戰後，在極端困難的條件下，輸出量仍在一百萬噸以上，直接依賴緬米過日子的印度人、錫蘭人和

馬來亞人達數百萬。一九四二年太平洋戰爭爆發後，緬甸被日寇侵佔，緬米無法輸出，致造成印度孟加拉省的可怕的大飢荒，使數百萬人因此死去，由這一點，就可知道緬米產量之多和它的重要性。緬甸又是全世界麻栗樹的最大的出產者。麻栗樹高可四十公尺，木色帶褐，質地堅韌，抗水力強，與鐵接合不銹，可耐蟲蛀，是造船方面惟一的良材。其他的農產品如棉花、花生、橡膠等產量亦相當可觀。

礦產方面首推石油。緬甸的油田主要是在伊洛瓦底江中游的仁安羌和新古等地。很早很早以前，這些油田就有人在用土法開採，但是大規模的開採卻是在一八九六年緬甸石油公司（即在緬甸家曉戶喻的 B. O. C.）成立以後的事。原油出土以後，就用輸油管（長四百六十公里）輸送至仰光煉油廠（在仰光南三十二公里）精煉。仁安羌和新古等地的油區廣達十七萬公頃。據一九二六年統計，全緬有油井四千餘處，年產額在二萬萬加侖以上，一九三八年產油二六四，〇〇〇，〇〇〇加侖，約佔全世界產額百分之四。一九四二年四月日軍侵緬，英軍撤退時，曾將所有油礦設備及輸油管、煉油廠等自動破壞，損失甚

爲重大。現在緬甸石油公司雖然又重新在緬甸建立了機構，不過產量已遠不能和戰前相比了。其次的礦產是錫，年產五千噸，佔英帝國產量百分之八十四，其他如錫、鉛、銀、鋅、銅和其他金屬，緬甸均擁有極豐富的礦藏。

除了專供輸出及供當地居民消費的農產品加工工業之外，緬甸的工業不很發達，這也是殖民地一般的現象，例如緬甸出產有大量的棉花，但是它被迫要輸往印度，在印度紡成紗，再把紗運往英國織成布，然後再將布運至緬甸銷售，這樣的多費周折，對於缺布情形相當嚴重的緬甸甚爲不利，但是英國獨佔資本家即正好依靠這種周折刮取大量利潤的。據一般人統計，全緬大約有一千家以上的工廠企業，主要是石油提煉業、木材業和碾米業。全國工廠工人約九萬人，手工業工人約六十萬人。

二 困苦的人民

緬甸的天然財富既然如此豐饒，它的人民的生活應當是非常舒適，非常愉快的了，可是事實並非如此：緬甸的一切，從農林礦冶到輕重工業，乃至交通運輸，大部份操在英國，小部份操在印度獨佔資本家手中。人民被剝奪管理天然資源和國家經濟的權利，同時由於外國資本的剝削，也不能從自己的財富上獲得任何利益。緬甸雖然輸出了那末多的米，然而種田的農民並沒有得到好處，絕大多數的農民吃的是碎米煮成的飯，蝦醬就是他們送飯的惟一的好菜。土地主權差不多全部集中在地主、土邦王公貴族、僧侶官僚和印度高利貸手中。在緬甸南部——米的主要產地——五分之四的地主都是印度人。關於緬甸人的困苦，我們在下面一件事中也可以看出來。緬甸的居民可分為四等：高高在上的是少數英國人，他們不但控制政府，而且控制國外貿易、銀行、大型運輸機關、油礦和木廠，米的價錢完全被英國人控制，高低完全任憑他們，他們用極低的價錢買米，又用最

高的價錢賣出，就是這樣，轉手之間他們獲取了最高的利潤。其次是八十萬的印度人和二十五萬的華僑。印度人大都是苦力農民和小販，另外一部份則做着放印子錢的勾當。以前緬甸的土地大部份在緬甸人自己手中（此地指的是大地主和中小地主），在一九二九年資本主義世界爆發了空前未有的經濟恐慌，它也波及緬甸，首先是米價的大跌，那時中小地主在恐慌的浪潮衝擊之下，紛紛宣告破產，被迫將土地以極賤的價格賣給印度人。在短短的七年中，印度地主的土地增加了四倍。現在全緬的土地在印度地主手中要比在緬甸地主手中的多。印度地主以每年百分之五十的利率搾取利息，強迫農民用他們的土地來作抵押。印度地主是靠着這種殘酷的敲詐起家的。華僑大部份是商店夥計、工匠和零售商，另外一部人則經營碾米業和白米出口業，自從緬甸政府成立國營農產品貿易局，統制白米出口業後，經營白米出口業的華僑，就充當政府的代理人，替政府收購白米。另外一些華僑中的敗類則經營高利貸、酒館和鴉片煙館等，就是這些少數敗類引起緬甸人對華僑發生惡感。第三位才是緬甸人自己。他們大都是農民

(約百分之八十)，他們受着英國人殘酷的剝削。但是英國人住在緬甸的很少，他們也不直接出面，而是利用印度人和中國人做他們的剝削工具。例如仰光是緬甸的政治、經濟和文化的中心，全仰光的人口約五十萬，奇怪的是這個緬甸的首都，緬甸人反而佔着少數，印度人、華僑、歐亞混血種人和英國人倒佔全市半數以上的人口。漂亮的房子多半是英國人和印度闊佬的，緬甸人祇能擠在市郊邊緣地區的又矮又小的房屋中，無怪乎緬甸人要抱怨說：緬甸有三個主人：英國人、印度人和中國人。這真不是沒有理由的。在緬甸地位最低的——不論在政治上或經濟上——是那些少數民族——喀倫人、撣人、清人、阿拉干人、喀欵人、塔蘭英人和老撾人。

三 誰是真正的主人

大家都知道，一世紀以來，主宰着緬甸的一切的是英國的獨佔資本，它在緬甸獲得了無比的利潤。這些利潤大到這樣的程度，就是祇要在幾年內甚至幾月內就可以把它們最初的投資賺回來。例如史蒂爾公司（即實珍洋行）（Steel Brothers & Co.）在六年內付出的股息佔資本百分之二百三十五，另外再加上發給的股本百分之二百一十二，一共佔資本的百分之四百四十七。再看英緬錫業公司（Anglo-Burma Tin Company）成立了五年之後，就派給每個股東百分之一百三十的股息。緬甸石油公司（Burma Oil Company）單在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五年這五年期內，就用股息和股本的方式分給股東們以百分之一百一十三的純利。這些利潤打破了殖民地掠奪的一切紀錄。緬甸在英國獨佔資本家眼中看來簡直是一座金礦，這座金礦完全在英國手中，它用不到任何特別支出和技術上的努力，就能擷取到鉅大的財富。

實際上說來，整個緬甸一直到今天還是英國公司的私有領域。緬甸一千七百萬被壓迫被蹂躪人民的真正主人是英國資本的五個大公司，這五大公司是：

(1) 緬甸石油公司 (Burma Oil Company) 控制了緬甸的石油資源。六十年以前，它就把這一項工業掠奪在自己手中，從此以後，緬甸的石油增加了一百三十倍，當然股東的利潤也等量地增加着。緬甸石油公司是全國最大的一個公司，提到 B. O. C. (即緬甸石油公司的簡稱) 在緬甸沒有一個人不曉得，很多緬甸的中學生和大學生日夜都在祈禱，希望畢業後能夠得到英國主子的垂青，入 B. O. C. 做事，即使是一個小小的低級職員也好。它的待遇既高（當然比起英國人來是差得遠了），生活又有保障，祇要你戰戰兢兢，忠心耿耿替公司做事，是不憂會失業的，而老練的英國主子更從利潤中撥出一部份資金作為忠僕們的養老金，按照公司規定凡做滿二十年的職員，除了可領一筆鉅額退職金外，每月薪水還可照拿。所以能夠入 B. O. C. 工作，就等於拾到一隻金飯碗，一生用不到憂愁。B. O. C. 一共僱用了將

近四萬五千名工人，辦公室職員和商業代理人等。過去緬甸英當局在政治上、經濟上或者軍事上所採取的措施，沒有一件不是經緬甸石油公司批准的。它在殖民地行政機關的各部門中都有它的可以信賴的特務。

緬甸石油公司不是單獨存在的，它是由殼牌集團所領導的英國石油獨佔資本的一部份。大家都知道殼牌集團是國際石油獨佔資本之一，它還控制英伊石油公司（Anglo-Iranian Oil Company）和伊拉克石油公司（Iraq Petroleum Company）以及其他許多公司。因此握有緬甸石油公司股票的那些大亨們，也就是掌握中東並支配英國在世界各地的政策的那些人。舉例來說，緬甸石油公司的董事威廉·弗萊生就是英伊石油公司的董事長，同時又兼英國陸軍部的石油顧問。不僅如此，緬甸石油公司還和印度獨佔資本家泰泰家族勾結在一起，大家都知道在過去泰泰家族是英帝國主義在印度的忠實走狗，現在則是尼赫魯反動政府主要的支持。

（2）實珍洋行（又叫斯蒂爾兄弟公司）（Steel Brothers & Co.）它統制了緬甸的米業，這是緬甸

收入的主要來源，沒有米的輸出，緬甸政府談不上財政和稅收。然而這東南亞各國農村人口主要的食糧，這在價值上構成緬甸全部出口將近二分之一的米，竟然掌握在這樣一個私家公司手中，無怪乎斯蒂爾兄弟公司已經變成英國最大的贏利公司之一。

斯蒂爾公司是靠着對緬甸的農民和印度的苦工在商業上殘酷的剝削而發跡的。它從不放過每一個賺錢的機會。例如一九四三年印度發生糧荒，數百萬人因此死去，然而它卻因為從事米的投機生意而大發其財。此外這個公司還擁有棉花廠、麵粉廠，以及在緬甸的木材讓與權和橡樹地帶。和 B. O. C. 一樣，斯蒂爾公司也參加政治活動，這一個公司的總經理約翰·泰德爵士 (Sir John Toit) 是緬甸商會的主席，又兼緬甸的參議員，在政治上勢力不小。

(3) 孟買緬甸貿易公司 (Bombay-Burma Trading Corporation) 控制了緬甸的木材業，全緬各處都有該公司的代理人。這個公司和英國重工業大王蓋斯特有密切的關係，大家都知道，在經濟上支持保守黨正是這位先生。

(4) 緬甸有限公司 (Burma Corporation,

Limited) 攫取了緬甸的錫、鉛、銀、鋅、鎢、銅和其它金屬等極豐富的礦藏。這個公司在組織上是近代化的，但是它對工人卻不惜用最野蠻的剝削方式，例如該公司在緬北有一個礦，僱用了一萬一千名的工人，這些工人都是以半奴隸的身分在做着苦工。緬甸有限公司的股東成份很複雜，有大政客如和邱吉爾有密切關係的布拉肯，也有大商人，這些大商人不僅在緬甸享有特權，而且還享有開發非洲、亞洲、澳洲和拉丁美洲寶貴金屬的數百種讓與權。

(5) 伊洛瓦底輪船公司 (Irrawaddy Flotilla Company) 霸佔了伊洛瓦底江將近一千哩的通航地帶。伊洛瓦底江是緬甸的命脈，它從北至南將全國中分爲二。沒有伊洛瓦底江就不能有緬甸。因爲米、金屬及麻栗木的出口完全是經過它的。這條江事實上是該公司的私產。伊洛瓦底輪船公司對於英國的征服緬甸是有大功勞的，它的船隻曾運載派遣去征服人民的帝國軍隊。戰前它擁有六百艘汽船，每年裝載七百萬以上的乘客。和上面所說的四個獨佔資本一樣，伊洛瓦底輪船公司和反動金融巨頭蓋斯特家族以及和英國主要的造船公司都有直接的關係。緬甸

「獨立」後，德欽努爲了緩和人民的反感，曾下令把伊洛瓦底輪船公司收歸國有，可是由於德欽努政府的反動、腐敗、貪污、經營不善，每年賠累不少，反而成了緬甸人民大眾的「包袱」。

此外還有許多公司，分別獨佔一部份經濟利益。例如電氣企業是仰光供電廠的天下；煙草是帝國煙草公司和利凡爾兄弟公司的專利；煉乳和糖是英瑞乳品公司壟斷的；製糖工業則完全在斯蒂爾公司及印度薩雅瓦公司手中；在緬甸用的火柴都是印度亞丹司達明公司的，緬甸人自己做的火柴不能也不要想競爭得過它。

緬甸是使整個一羣英國最大的財閥們致富的一個取之不盡、用之不竭的源泉。失去對緬甸的控制，對於倫敦的商業界就是一個可怕的打擊。

既然如此，英國是否就肯心甘意願放棄這無比的利潤而讓緬甸獨立呢？當然不肯，當然不甘心！